

CHUBB®  
安達人壽

人壽保障

# 健康補保障計劃

產品介紹冊



# 安達人壽「保障x健康」 引領您想健康

我們明白全面保障與身心健康同樣重要，因此我們推出全新安達人壽「保障x健康」產品——**健康補保障計劃**（「**健康補**」）。**健康補**突破保障框架，透過人壽保障及一系列全方位健康生活禮遇<sup>1,2,4</sup>，旨在助您提升身心健康水平。



## 產品特點



本產品介紹冊中的「安達人壽」、「本公司」或「我們」指安達人壽保險香港有限公司。

# 計劃概要



## 人壽保障 倍添安心

我們致力關顧您全方位的身心健康。一旦不幸發生，**健康補**不僅提供身故賠償，還額外提供意外身故保障<sup>3</sup>，為您的摯愛提供額外支援。



## 專屬健康生活禮遇<sup>1,2,4</sup>

伴隨**健康補**，您可專享一系列健康生活禮遇<sup>1,2,4</sup>。從體檢、洗牙服務、到健康產品或日常保健品，您可在每個保單年度從中選擇其中一項健康生活禮遇<sup>1,2,4</sup>，配合您的獨特需要。

**立即掃描二維碼**，了解健康生活禮遇<sup>1,2,4</sup>的詳細列表。我們與指定健康產品及服務供應商攜手合作，致力在每個階段支持您和您家人的健康需要。



註：受條款及細則約束。



## 價格實惠為首要

**健康補**以實惠保費為您提供全方位支援，助您達成健康目標。無論您想改善牙齒衛生、增強免疫力，還是在日常生活中添加健康補充品，我們以您的健康優先，為您精心挑選一系列專屬禮遇。



## 無憂體驗 線上申請

您可以輕鬆無憂完成線上申請，立即透過<https://bit.ly/healthup-zh>提交您的個人資料，輕鬆開通一系列健康生活禮遇<sup>1,2,4</sup>。

# 健康補保障一覽

產品類型	基本計劃	
受保人的投保年齡	18 - 55歲	
保障期	5年	
保費繳付模式	年繳	
貨幣	港幣	
保費結構	除非另有說明，保費並非保證，我們有權於每個保單週年日按我們當時適用的保費率修改或調整保費，惟須受限於保單中其他條款及細則（如有）。	
保障額	身故賠償	港幣5,000
	意外身故保障	港幣125,000
健康生活禮遇 <sup>1,2,4</sup>	透過我們指定健康產品及服務供應商 <sup>4</sup> ，受保人可於保單生效期間，享受一系列健康生活禮遇 <sup>1,2,4</sup> 。	



# 備註

1. 健康生活禮遇由第三方商戶或服務供應商提供，此第三方商戶或服務供應商為獨立承包商，並非我們的代理人。此等健康生活禮遇並非本產品特點的一部分，也不是**健康補**的保單條款之下的保障項目。本公司及第三方商戶或服務供應商有權按照其獨自酌情權更改、暫停或終止此等健康生活禮遇的部分或全部而無須另行通知。安達人壽並非健康生活禮遇的供應商，我們將不會對提供的健康生活禮遇所產生的任何問題（包括但不限於其數量、質量、適用性和可用性）負上任何責任。我們不會對第三方商戶或服務提供者提供的任何資訊的準確性或可靠性進行任何陳述或承諾。任何有關健康生活禮遇下的服務或產品而引起的爭議將須由您及第三方商戶或服務供應商自行解決。

您於在世期間只可申請**健康補**1次，並且每個保單年度只能選擇健康生活禮遇列表下的其中1項。您於投保時所選擇的健康生活禮遇的兌換信將於保單的冷靜期屆滿日後21日內向您寄出。健康生活禮遇下的服務及/或產品受限於個別的條款及細則。詳情請參閱相關健康生活禮遇的條款及細則。在使用健康生活禮遇時，您的保單需仍然生效。

2. 如在受保人兌換了優惠後，保單因重大失實陳述、隱瞞或錯誤陳述而屬無效，您需要向我們退還該健康生活禮遇的費用。我們將向您發出通知。如果在通知發出之日起計21日內未支付該金額，該金額將自動從我們退還給您的保費中扣除（不包括任何利息）（如有）。倘若您的保單是透過欺詐性失實陳述或欺詐性隱瞞而獲得，則您的保單將被視為自開立時起即屬無效，而我們會將根據保單向本公司繳付的所有款項沒收。
3. 在保單生效期間，如受保人因受傷直接及完全導致死亡，而他/她的死亡於受傷當日起計12個月內發生，本公司將賠償意外身故保障。
4. 健康生活禮遇列表及指定健康產品及服務供應商名單可由本公司自行決定隨時更改，恕不另行通知。如需查看健康生活禮遇列表及指定健康產品及服務供應商名單，請瀏覽 <https://bit.ly/healthup-zh>

## 註：

- 我們將會先扣除任何逾期保費及其累積利息，方再支付任何利益。
- 每期保費應在相關的保費到期日前支付。
- 「您」或「您的」是指擁有保單之人士。
- 「年齡」指最接近生日之年歲。

# 重要資料

本產品介紹冊僅供一般參考之用，並非保單的一部分。有關各詞彙的定義，請參閱保單條款。本產品介紹冊提供對此產品主要特點的概述，應與涵蓋產品資訊的其他資料一併閱讀。此類資料包括但不限於載有詳細條款及細則的保單條款、利益說明（如有）、保單文件及其他相關推銷資料，這些資料可因應要求提供。如有需要，您亦可考慮尋求獨立專業意見。

健康補是專為尋求財務保障以應付不時之需的人士而設，同時提供支援實現更健康生活。

## 主要產品風險

以下資料，旨在協助您於投保前進一步了解此產品的主要產品風險，敬請留意。

- 保費繳付期**

除非您打算就已選擇的保費繳付期支付全期保費，否則不應投保此產品。如果提前停止支付保費，會導致您損失保險保障甚或是已繳保費。
- 保費調整**

本公司將於每個保單週年日，根據本公司對理賠之各項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本公司對投資回報、理賠、保單退保及開支等方面的預期及經驗）保留權利檢討及調整保費率。本公司將會於調整保費率前作出書面通知。
- 信貸風險**

此產品由本公司發行及承保，您的保單因此須承受我們的信貸風險。如果我們無法履行保單下的財務責任，您可能會損失保險保障及已繳的保費。
- 通脹風險**

您應留意通脹會導致未來的生活成本增加。因此，您現時預備之保障有可能無法應付您未來的需求。

## 終止

在下列任何情況下（以最早者為準），此保單及此保單提供的保障將自動終止：

- 保單失效；
- 受保人身故；
- 按保單資料頁上列明的保障屆滿日；或
- 我們收到您的取消保單書面申請。

您可遞交我們指定的表格取消您的保單。如需要索取有關表格，請聯絡致電本公司客戶服務中心 +852 2894 9833。

## 主要不保事項

若受保人從您的保單簽發日起計1年內自殺身故，不論當時神志清醒與否，我們將不會支付人壽保險金。我們將會終止您的保單的保障，及只向您支付所有已繳保費（不包括任何利息），並扣除我們根據保單給您發放的任何金額。

## 冷靜期

如您不滿意您的保單，您有權將之取消。您可於緊接保單交付予您或您的指定代表，或緊接該有關可以領取保單以及冷靜期屆滿日的通知書交付予您或您的指定代表之日起計的21個曆日的期間（以較先者為準），向安達人壽保險香港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銅鑼灣告士打道311號皇室大廈安達人壽大樓35樓）提交簽署聲明及退還保單（如有），以取消保單。若第21個曆日當天並非工作天，則冷靜期包括隨後的首個工作天。保單取消時，本公司將以您原先繳付的貨幣退回所有已繳的保費總額（並不包括任何利息），及扣除本公司根據保單給您發放的任何金額，而退回的所有已繳保費須受於取消保單時之匯率波動所影響。退款金額上限為您已就保單所繳付之總額（按原先繳付的貨幣單位計算）。

## 索償人壽保險金

---

您或索償人須於受保人身故後的180天內自費向我們遞交索償表格連同以下證明：

- a. 受保人身故證明；
- b. 所有其他有關索償的證據；及
- c. 受益人及/ 或收款人的身份證明。

如沒有在受保人身故後的180天內向我們遞交文件，我們有權拒絕索償，除非證明事發時無法於合理可行情況下在此期間提供有關文件，並事後已在合理可行情況下盡快向我們提供有關文件。

## 披露

---

- a. 倘若您的保單是透過重大失實陳述或隱瞞而獲得，則您的保單將被視為自開立時起即屬無效，而我們的責任只限於退回所有已繳保費（不包括任何利息），當中扣除我們根據保單給您發放的任何金額。
- a. 倘若您的保單是透過欺詐性失實陳述或欺詐性隱瞞而獲得，則您的保單將被視為自開立時起即屬無效，而我們會將根據保單向本公司繳付的所有款項沒收。

## 保險業監管局收取保費徵費

---

由2018年1月1日起，凡在香港簽發的保單，保險業監管局將向保單持有人收取保費徵費。有關徵費及其收取安排之詳情，請瀏覽本公司網頁[life.chubb.com/hk](http://life.chubb.com/hk)或聯絡本公司客戶服務中心+852 2894 9833查詢。如出現本公司需要退回閣下全部或部分已繳保費的情況（例如於冷靜期內取消保單），閣下所繳的保費徵費亦會按比例一併退回。

# 成就 每一種生活

CHUBB®

## 聯絡我們

---

安達人壽保險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銅鑼灣告士打道 311 號  
皇室大廈安達人壽大樓 35 樓

🌐 [life.chubb.com/hk](https://life.chubb.com/hk)

☎ 2894 9833

本產品介紹冊為參考資料，並非保單的一部分。有關確實的條款及細則，請參考保單文件。本產品介紹冊只擬在香港分發，不應詮釋為在香港以外地區要約出售保險產品或游說購買或提供保險產品的邀請。

本產品介紹冊由安達人壽保險香港有限公司印製及分發。

© 2025 安達。保障由一間或多間附屬公司承保。並非所有保障可於所有司法管轄區提供。Chubb® 及其相關標誌乃安達的受保護註冊商標。